本會第 11 屆提報院會，尚待院會審議之議案 120 案

目　錄

一、法律案 89 案 ---------- 1
（一）組織法 16 案 ----------1
（二）作用法 73 案 ----------3
二、預算或決算案 28 案 ---------- 10
（一）總預算案 2 案 ----------10
（二）財團法人部分 3 案 ----------12
（三）預算凍結案 23 案 ----------12
（四）其他 0 案 ----------17
三、行政命令 0 案 ---------- 17
四、同意權行使案 0 案 ---------- 17
五、立法院內規 3 案 ---------- 17
六、其他議案 0 案 ---------- 18
七、人民請願 0 案 ---------- 18
※院會逕付二讀之議案 30 案 ····· 18
一、法律案（20 案） ---------- 18
（一）組織法（10 案）----------18
（二）作用法（10 案）----------20
二、其他議案 9 案 ---------- 21
三、立法院內規（1 案）---------- 32

一、法律案 89 案

（一）組織法 16 案

序號	議案名稱	提案委員或機關 院會交付日期 （會次）	審查委員會 院會說明人	審查情形
1	1.立法院組織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民進黨黨團 113.04.09 (11-1-8)	司法及法制 鍾召集委員佳濱	1.第 2、4 案 本會 113.4.10 舉行「如何落實國會調查／聽證權以有效監督行政機關，並避免侵犯人民自由／隱私權」公聽會。 2.第 2、4 案 本會 113.4.11 舉行「如何落實國會調查／聽證權以有效監督行政機關，並防範機密外洩危害國安」公聽會。 3.第 1-4 案 本會 113.4.22 (11-1-15)(民進黨黨團提案說明完畢)。 4.第 1-4 案 本會 113.4.25 (11-1-17)審查完竣，須交由黨團協商。
2	2.立法院組織法第三十三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高金素梅等 17 人 113.03.15 (11-1-5)		
3	3.立法院組織法第三條、第五條及第三十二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賴瑞隆等 16 人 113.04.09 (11-1-8)		
4	4.立法院組織法第三十二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高金素梅等 23 人 113.03.29 (11-1-7)		
5	1.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組織法草案	行政院 114.04.18 (11-3-8)	司法及法制、經濟 莊召集委員瑞雄	1.聯席會 114.5.28 (11-3-1)審查完竣，須交由黨團協商。 2.114.6.24 黨團協商。
6	2.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組織法草案	委員王美惠等 18 人 114.04.18 (11-3-8)		

7	3.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組織法草案	委員羅廷瑋等18人 114.04.25 (11-3-9)		
8	4.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組織法草案	委員李坤城等16人 114.04.25 (11-3-9)		
9	5.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組織法草案	委員吳秉叡等18人 114.05.02 (11-3-10)		
10	6.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組織法草案	委員陳亭妃等16人 114.05.09 (11-3-11)		
11	7.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組織法草案	委員蔡易餘等17人 114.05.09 (11-3-11)		
12	8.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組織法草案	委員何欣純等22人 114.05.16 (11-3-12)		
13	9.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組織法草案	委員吳思瑤等17人 114.05.23 (11-3-13)		
14	1.監察院組織法第三條之一及第三條之二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徐巧芯等17人 113.03.29 (11-1-7)	司法及法制 吳召集委員宗憲	1.第1案 本會 113.4.29 (11-1-18)報告及詢答完畢，另定期繼續審查。 2.第1-2案 本會 114.6.16 (11-3-20)審查完竣，須交由黨團協商。
15	2.監察院組織法第三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王鴻薇等17人 113.05.03 (11-1-12)		
16	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組織法第三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徐巧芯等22人 113.05.10 (11-1-13)	司法及法制 吳召集委員宗憲	本會 114.6.16 (11-3-20)審查完竣，須交由黨

				團協商。

（二）作用法 73 案

序號	議案名稱	提案委員或機關 院會交付日期 （會次）	審查委員會 院會說明人	審查情形
1	1.刑事訴訟法第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傅崐萁等 25 人 114.01.03 (11-2-16)	司法及法制 吳召集委員宗憲	1.本會 114.8.14 (11-3-24)報告及詢答完畢，另定期繼續審查。 2.本會 114.8.27 (11-3-25)審查完竣，須交由黨團協商。
2	2.刑事訴訟法第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郭昱晴等 18 人 114.04.25 (11-3-9)		
3	1.貪污治罪條例第十二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賴瑞隆等 20 人 114.09.30 (11-4-2)	司法及法制 翁召集委員曉玲	本會 115.4.13 (11-5-6)審查完竣，不須交由黨團協商。
4	2.貪污治罪條例第十二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林倩綺等 22 人 114.10.28 (11-4-6)		
5	3.貪污治罪條例第十二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蔡易餘等 16 人 114.11.07 (11-4-8)		
6	4.貪污治罪條例第十二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王鴻薇等 17 人 114.11.14 (11-4-9)		
7	5.貪污治罪條例第十二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翁曉玲等 17 人 114.12.12 (11-4-13)		
8	6.貪污治罪條例第十二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林思銘等 17 人 115.03.27 (11-5-5)		
9	1.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	行政院 115.06.26	司法及法制 莊召集委員瑞雄	1.第 1-8 案 本會

	及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11-5-15)		115.7.15 (11-5-25)報告及詢答完畢，另定期繼續審查。 2.第1-23案 本會 115.7.29 (11-5-27)審查完竣，須交由黨團協商。
10	2.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羅智強等23人 115.07.03 (11-5-16)		
11	3.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羅廷瑋等18人 115.07.03 (11-5-16)		
12	4.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許宇甄等25人 115.07.03 (11-5-16)		
13	5.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林淑芬等19人 115.07.03 (11-5-16)		
14	6.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羅美玲等16人 115.07.03 (11-5-16)		
15	7.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張雅琳等16人 115.07.03 (11-5-16)		
16	8.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陳培瑜等18人 115.07.03 (11-5-16)		
17	9.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鍾佳濱等20人 115.07.14 (11-5-17)		
18	10.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林月琴等19人 115.07.14 (11-5-17)		
19	11.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廖偉翔等16人 115.07.14 (11-5-17)		
20	12.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三	委員伍麗華Saidhai・		

	條及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Tahovecahe等16人 115.07.14 (11-5-17)		
21	13.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謝龍介等18人 115.07.14 (11-5-17)		
22	14.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徐富癸等17人 115.07.14 (11-5-17)		
23	15.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林宜瑾等24人 115.07.14 (11-5-17)		
24	16.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吳思瑤等16人 115.07.14 (11-5-17)		
25	17.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林倩綺等20人 115.07.14 (11-5-17)		
26	18.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吳沛憶等20人 115.07.14 (11-5-17)		
27	19.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賴惠員等17人 115.07.14 (11-5-17)		
28	20.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吳琪銘等16人 115.07.17 (11-5-18)		
29	21.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郭昱晴等16人 115.07.17 (11-5-18)		
30	22.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許智傑等23人 115.07.24 (11-5-19)		

31	23.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第三十三條之一及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翁曉玲等16人 115.07.14 (11-5-17)		
32	1.陸海空軍刑法第二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行政院 114.12.26 (11-4-15)	司法及法制、外交及國防 莊召集委員瑞雄	1.第1-4案 聯席會 115.1.8 (11-4-1)報告及詢答完畢，另定期繼續審查。 2.第1-10案 聯席會 115.8.12 (11-5-1)審查完竣，須交由黨團協商。
33	2.陸海空軍刑法第二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林宜瑾等18人 114.04.25 (11-3-9)		
34	3.陸海空軍刑法第二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王定宇等16人 114.11.28 (11-4-11)		
35	4.陸海空軍刑法第二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張雅琳等18人 114.12.12 (11-4-13)		
36	5.陸海空軍刑法第二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李坤城等19人 115.01.02 (11-4-16)		
37	6.陸海空軍刑法第二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陳素月等16人 115.03.20 (11-5-4)		
38	7.陸海空軍刑法第二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郭昱晴等16人 115.03.20 (11-5-4)		
39	8.陸海空軍刑法第二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沈發惠等19人 115.03.27 (11-5-5)		
40	9.陸海空軍刑法第二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何欣純等19人 115.04.24 (11-5-8)		
41	10.陸海空軍刑法第二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陳冠廷等17人 115.07.24 (11-5-19)		

42	1.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行政院 115.06.26 (11-5-15)	司法及法制、外交及國防 莊召集委員瑞雄	聯席會 115.8.12 (11-5-1)審查完竣，須交由黨團協商。
43	2.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黃秀芳等20人 115.05.22 (11-5-11)		
44	3.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王義川等17人 115.06.12 (11-5-14)		
45	4.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林淑芬等26人 115.06.26 (11-5-15)		
46	5.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羅智強等20人 115.07.03 (11-5-16)		
47	6.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郭昱晴等16人 115.07.03 (11-5-16)		
48	7.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林倩綺等17人 115.07.03 (11-5-16)		
49	8.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李彥秀等18人 115.07.03 (11-5-16)		
50	9.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許宇甄等22人 115.07.03 (11-5-16)		
51	10.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萬美玲等17人 115.07.03 (11-5-16)		
52	11.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及第五十四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張宏陸等20人 115.07.03 (11-5-16)		
53	12.陸海空軍刑	委員林楚茵		

	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等17人 115.07.03 (11-5-16)		
54	13.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羅美玲 等16人 115.07.03 (11-5-16)		
55	14.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陳培瑜 等18人 115.07.03 (11-5-16)		
56	15.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伍麗華Saidhai・Tahovecahe 等18人 115.07.14 (11-5-17)		
57	16.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徐富癸 等17人 115.07.14 (11-5-17)		
58	17.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何欣純 等19人 115.07.14 (11-5-17)		
59	18.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林宜瑾 等25人 115.07.14 (11-5-17)		
60	19.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羅廷瑋 等17人 115.07.14 (11-5-17)		
61	20.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廖偉翔 等19人 115.07.14 (11-5-17)		
62	21.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吳沛憶 等19人 115.07.14 (11-5-17)		
63	22.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賴惠員 等17人 115.07.14		

		(11-5-17)		
64	23.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徐巧芯等17人 115.07.24 (11-5-19)		
65	24.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葉元之等18人 115.07.24 (11-5-19)		
66	25.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范雲等17人 115.07.31 (11-5-20)		
67	1.公務人員考試法第四條、第五條及第二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	考試院 115.06.26 (11-5-15)	司法及法制 張召集委員雅琳	1.第1-3案 本會 115.7.15 (11-5-25)報告及詢答完畢，另定期繼續審查。 2.第1-7案 本會 115.11.12 (11-6-6)審查完竣，不須交由黨團協商。
68	2.公務人員考試法第五條、第六條及第二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	台灣民眾黨黨團 115.04.17 (11-5-7)		
69	3.公務人員考試法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張宏陸等19人 115.07.03 (11-5-16)		
70	4.公務人員考試法第四條、第五條及第二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張雅琳等20人 115.07.24 (11-5-19)		
71	5.公務人員考試法第四條、第五條及第二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范雲等16人 115.07.31 (11-5-20)		
72	6.公務人員考試法第四條、第五條及第二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羅智強等17人 115.10.02 (11-6-2)		
73	7.公務人員考試法第四條、第五條及第二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邱鎮軍等18人 115.10.27 (11-6-4)		

二、預算或決算案 28 案

（一）總預算案 2 案

序號	議案名稱	提案機關 院會交付日期 （會次）	審查委員會 院會說明人	審查情形	
1	中華民國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行政院 114.09.30 （11-4-2） （11-4-3 提出復議，11-5-7 撤回復議）	司法及法制 莊召集委員 瑞雄	115.5.6 （11-5-12）、 115.5.20 （11-5-14） 審竣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主管「中央公教人員急難救助基金」收支部分，須交由黨團協商。	
				115.5.7 （11-5-12）、 115.6.3 （11-5-16） 審竣考選部主管「考選業務基金」收支部分，須交由黨團協商。	
				115.5.7 （11-5-12）、 115.6.3 （11-5-16） 審竣銓敘部主管「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收支部分，須交由黨團協商。	
				115.5.7 （11-5-12）、 115.6.3 （11-5-16） 審竣銓敘部主管「公教人員個人專戶制退	

				撫儲金基金」收支部分，須交由黨團協商。	
			司法及法制 翁召集委員 曉玲	115.4.30（11-5-10）、115.5.27(11-5-15)審竣法務部主管「法務部矯正機關作業基金」收支部分，須交由黨團協商。	
				115.4.30（11-5-10）、115.5.27(11-5-15)審竣法務部主管「毒品防制基金」收支部分，須交由黨團協商。	
2	中華民國11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含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行政院 115.10.27 （11-6-4）	司法及法制 張召集委員 雅琳	115.10.28(11-6-4）、115.11.11(11-6-6)審竣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主管收支部分，須交由黨團協商。	
				115.10.28(11-6-4）、115.11.11(11-6-6)審竣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主管「中央公教人員急難救助基金」收支部分，須交由黨團協商。	

（二）財團法人部分 3 案

序號	議案名稱	提案機關 院會交付日期 （會次）	審查委員會 院會說明人	審查情形
1	法務部函送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及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106年度預算書案。	法務部 105.09.13 (9-2-1)	司法及法制 許召集委員淑華	本會 105.12.19 （9-2-22）審查完竣，須交由黨團協商。
2	司法院函送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110年度預算書案。	司法院 109.10.06 (10-2-3)	司法及法制 蔡召集委員易餘	本會 109.11.9、 109.11.11 （10-2-10）審查完竣，須交由黨團協商。
3	司法院函送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111年度預算書案。	司法院 110.09.24 (10-4-2)	司法及法制 黃召集委員世杰	本會 110.12.1、 110.12.2 （10-4-17）審查完竣，須交由黨團協商。

（三）預算凍結案 23 案

序號	議案名稱	提案機關 院會交付日期 （會次）	委員會	審查、處理情形
1	考試院函，為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決議(二)及決議(二)、(三)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考試院 115.10.16 (11-6-3)	司法及法制	本會 115.11.4 (11-6-5)准予備查，提報院會。
2	考選部函，為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決議(一)至(四)預	考選部 115.10.16 (11-6-3)	司法及法制	本會 115.11.4 (11-6-5)准予動支，提報院會。

	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3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函，為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一）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115.10.16 (11-6-3)	司法及法制	本會 115.11.4 (11-6-5)准予備查，提報院會。
4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函，為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二）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115.10.16 (11-6-3)	司法及法制	
5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函，為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新增決議(一)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115.10.16 (11-6-3)	司法及法制	本會 115.11.4 (11-6-5)准予動支，提報院會。
6	法務部函，為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決議(一)第1目「一般行政」預算凍結41萬8千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法務部 115.10.27 (11-6-4)	司法及法制	本會 115.11.5 (11-6-5)准予備查，提報院會。
7	法務部函，為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決議(二)第2目「法務行政」預算凍結1,021萬9千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法務部 115.10.27 (11-6-4)	司法及法制	

8	法務部函，為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決議(三)第2目「法務行政」預算凍結6,664萬9千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法務部 115.10.27 (11-6-4)	司法及法制	本會 115.11.5 (11-6-5)准予動支，提報院會。
9	法務部函，為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決議(四)第3目「一般建築及設備」預算凍結500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法務部 115.10.27 (11-6-4)	司法及法制	本會 115.11.5 (11-6-5)准予備查，提報院會。
10	法務部函，為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宣讀本部分新增決議(一)第2目「法務行政」預算凍結500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法務部 115.10.27 (11-6-4)	司法及法制	本會 115.11.5 (11-6-5)准予動支，提報院會。
11	法務部函，為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宣讀本部分新增決議(二)第2目項下「辦理司法保護業務」預算凍結500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法務部 115.10.27 (11-6-4)	司法及法制	本會 115.11.5 (11-6-5)准予備查，提報院會。
12	法務部函，為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保留本部分新增決議(一)第1目項	法務部 115.10.27 (11-6-4)	司法及法制	本會 115.11.5 (11-6-5)准予動支，提報院會。

	下「業務費」之「特別費」預算凍結117萬8千元專案報告，請查照案。			
13	法務部函，為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保留本部分新增決議(二)第1目項下「辦理法制及兩公約人權業務」預算凍結100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法務部 115.10.27 (11-6-4)	司法及法制	本會 115.11.5 (11-6-5)准予備查，提報院會。
14	法務部函，為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廉政署決議(一)第2目「廉政業務」預算凍結30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法務部 115.10.27 (11-6-4)	司法及法制	
15	法務部函，為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矯正署及所屬決議（一）第2目「矯正業務」預算凍結5,062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法務部 115.10.27 (11-6-4)	司法及法制	本會 115.11.5 (11-6-5)准予動支，提報院會。
16	法務部函，為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矯正署及所屬宣讀本部分新增決議(一)第2目項下「辦理矯正、醫療及訓練業務」中「業務費」預算凍	法務部 115.10.27 (11-6-4)	司法及法制	

	結1,500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17	法務部函，為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最高檢察署決議(一)第2目「檢察業務」預算凍結100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法務部 115.10.27 (11-6-4)	司法及法制	本會 115.11.5 (11-6-5)准予備查，提報院會。
18	法務部函，為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臺灣高等檢察署決議(一)第2目「檢察業務」預算凍結250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法務部 115.10.27 (11-6-4)	司法及法制	
19	法務部函，為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臺灣高等檢察署宣讀本部分新增決議(一)第2目「檢察業務」預算凍結2,000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法務部 115.10.27 (11-6-4)	司法及法制	
20	法務部函，為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調查局決議(一)第3目「鑑識科學及通訊監察業務」預算凍結1,000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法務部 115.10.27 (11-6-4)	司法及法制	
21	國家安全會議函，為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	國家安全會議 115.10.30 (11-6-5)	司法及法制	本會 115.11.12 (11-6-6)准予備

	算決議，檢送歲出第1款第2項決議（一）「約聘僱人員待遇」預算凍結66萬2千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查，提報院會。
22	國家安全會議函，為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歲出第1款第2項決議（二）「諮詢研究業務」預算凍結169萬3千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國家安全會議 115.10.30 （11-6-5）	司法及法制	
23	國家安全會議函，為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歲出第1款第2項新增決議（一）「諮詢研究業務」預算凍結400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國家安全會議 115.10.30 （11-6-5）	司法及法制	

（四）其他0案

三、行政命令0案

四、同意權行使案0案

五、立法院內規3案

序號	議案名稱	提案委員或機關 院會交付日期 （會次）	審查委員會 院會說明人	審查情形
1	1.立法委員互選院長副院長辦法第一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羅智強等20人 113.02.20 （11-1-1）	司法及法制 吳召集委員宗憲	1.本會113.4.1（11-1-11）報告及詢答完畢，另定期繼續

2	2.立法委員互選院長副院長辦法第一條及第一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	台灣民眾黨黨團 113.02.20 (11-1-1)		審查。 2.本會113.4.10舉行「如何落實國會調查／聽證權以有效監督行政機關，並避免侵犯人民自由／隱私權」公聽會。 3.本會113.4.11舉行「如何落實國會調查／聽證權以有效監督行政機關，並防範機密外洩危害國安」公聽會。 4.本會113.4.15(11-1-12)審查完竣，須交由黨團協商。 5.113.5.16黨團協商。
3	3.立法委員互選院長副院長辦法第一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魯明哲 等24人 113.03.15 (11-1-5)		

六、其他議案0案

七、人民請願0案

※ 院會逕付二讀之議案30案

一、法律案（20案）

（一）組織法（10案）

序號	議案名稱	提案委員或機關、院會逕付二讀日期（會次）	處理、審議情形
1	立法院組織法第三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傅崐萁 等52人 113.03.08 （11-1-4）	1.本會113.4.10舉行「如何落實國會調查／聽證權以有效監督行政機關，並避免侵犯人民自由／隱私權」公聽會。 2.本會113.4.11舉行「如何落實國會調查／聽證權以有效監督

			行政機關，並防範機密外洩危害國安」公聽會。 3.院會113.4.19(11-1-10)自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抽出逕付二讀。 4.113.5.8黨團協商。
2	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組織法草案	委員許宇甄等17人 114.06.03 (11-3-14)	1.院會 114.6.3(11-3-14)逕付二讀，與相關提案併案協商。 2.114.6.24黨團協商。
3	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組織法草案	委員鄭天財Sra Kacaw等18人 114.07.04 (11-3-19)	院會 114.7.4(11-3-19)逕付二讀，與相關提案併案協商。
4	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組織法草案	委員林楚茵等19人 115.03.13 (11-5-3)	院會 115.3.13(11-5-3)逕付二讀，與相關提案併案協商。
5	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組織法草案	委員何欣純等19人 115.04.24 (11-5-8)	院會115.5.29(11-5-12)自司法及法制、經濟兩委員會抽出逕付二讀，與相關提案併案協商。
6	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組織法草案	委員林月琴等21人 115.05.29 (11-5-12)	院會115.5.29(11-5-12)逕付二讀，與相關提案併案協商。
7	法院組織法第六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台灣民眾黨黨團 115.05.29 (11-5-12) (11-5-13提出復議，11-5-14復議不通過)	院會115.5.29(11-5-12)逕付二讀。
8	法院組織法第六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許宇甄等18人	院會 115.6.5(11-5-13)逕付二讀，與相關提案併案協商。

		115.06.05 （11-5-13） （11-5-14 提出復議，11-5-15 復議不通過）	
9	法院組織法第六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翁曉玲 等 20 人 115.05.29 （11-5-12）	院會 115.6.26（11-5-15）自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抽出逕付二讀，與相關提案併案協商。
10	法院組織法第九十條條文修正草案	台灣民眾黨黨團 115.11.06 （11-6-6）	院會 115.11.6（11-6-6）逕付二讀。

（二）作用法（10 案）

序號	議案名稱	提案委員或機關、院會逕付二讀日期（會次）	處理、審議情形
1	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三十一條及第七十一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李彥秀 等 17 人 113.05.03 （11-1-12）	1.院會 113.5.3（11-1-12）逕付二讀。 2.113.5.8 黨團協商。 3.113.5.16 黨團協商。
2	國家機密保護法第三十二條、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台灣民眾黨黨團 113.11.29 （11-2-11）	院會 114.6.20（11-3-17）自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抽出逕付二讀。
3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洪孟楷 等 17 人 115.08.07 （11-5-21）	院會 115.8.7（11-5-21）逕付二讀，與相關提案併案協商。
4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范雲 等 17 人 115.07.31 （11-5-20）	院會 115.8.14（11-5-22）自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抽出逕付二讀，與相關提案併案協商。
5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委員王育敏	院會 115.8.14（11-5-22）自司法

	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等 16 人 115.07.31 （11-5-20）	及法制委員會抽出逕付二讀，與相關提案併案協商。
6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林思銘 等 21 人 115.07.31 （11-5-20）	院會 115.8.14（11-5-22）自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抽出逕付二讀，與相關提案併案協商。
7	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呂玉玲 等 16 人 115.08.21 （11-5-23）	院會 115.8.21（11-5-23）逕付二讀，與相關提案併案協商。
8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廖先翔 等 18 人 115.08.21 （11-5-23）	院會 115.8.21（11-5-23）逕付二讀，與相關提案併案協商。
9	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洪孟楷 等 21 人 115.10.02 （11-6-2）	院會 115.10.2（11-6-2）逕付二讀，與相關提案併案協商。
10	陸海空軍刑法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委員陳秀寶 等 17 人 115.10.27 （11-6-4）	院會 115.10.27（11-6-4）逕付二讀，與相關提案併案協商。

二、其他議案 9 案

序號	議案名稱	提案委員或機關、院會逕付二讀日期（會次）	處理、審議情形
1	有鑑於本院於 113 年 7 月 16 日三讀通過「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組織法」第四條條文修正案，「刪除通傳會委員延任條款」，	台灣民眾黨黨團 113.09.20 (11-2-1)	院會 113.9.20（11-2-1）逕付二讀。

	總統業已公布。 又，修正條文三讀通過時本院亦作成附帶決議略以：「...為維護機關獨立性與公信力，爰要求113年7月任期屆滿之原任委員，應比照陳耀祥主任委員，公開對外宣示，除不再接受行政院提名續任外，若行政院於原任委員任期屆滿前未能依規定提任時，亦不再接受延任，主動辭職以示負責。」然而，行政院卻無視立法院三讀通過之修正條文，悍然表示行政院將於立法院通過NCC新任委員人事審查案，再授權指定新法施行日期，拒不公告新法施行。與此同時，行政院院長卓榮泰更直接指派翁柏宗委員延任並代理主任委員，意圖使根本不具備通傳會委員資格之翁柏宗成為萬年代理主委。行政院此舉已嚴重破壞法治原則，違背立法院之立法意旨，引發社會譁然。為確保立法院之修法早日生效，防止行政院繼續濫權創造通傳會「萬年代理主委」，爰建請院會作成決		

	議：「行政院應立即公布施行本院於113年7月16日三讀通過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組織法第四條條文修正案。」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2	為經濟部部長郭智輝於就任部長前疑似涉及不當移轉股權，為嚴肅官箴及端正政府形象，建請院會成立「郭智輝調查委員會」，調查其是否涉及股權移轉相關弊案。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國民黨黨團 113.11.22 (11-2-10)	院會 113.11.22（11-2-10）逕付二讀。
3	針對郭智輝部長於就任前疑涉不當移轉股權，刻意規避陽光法案之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強制信託規定，以及涉及股權移轉與逃漏稅捐及假交易之相關事宜，爰提出譴責案。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國民黨黨團 113.12.13 (11-2-13)	院會 113.12.13（11-2-13）逕付二讀。
4	鑑於中央選舉委員會5月23日第616次委員會議，違法審議並拒絕辦理本院依據「公民投票法」第十五條第二項所提出之「您是否同意『各級法院合議庭法官判處死刑不須一致決』之政策？」公民投票提案，對此本院應	國民黨黨團 114.06.13 （11-3-16）	院會114.6.13（11-3-16）逕付二讀。

	提起行政訴訟，要求中央選舉委員會依法辦理本院院會通過之公民投票提案。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5	有鑑於台灣社會近來陸續發生長照悲歌的案件，無論是父母、子女、配偶，不堪長期照顧的壓力，最後被迫殺害摯愛的親人，每個案件都是令人悲傷的人倫悲劇。台北市一名八旬劉姓婦人因確診新冠肺炎，親手終結了其自嬰兒時期即癱瘓在床、重度身心障礙的53歲兒子，以及90歲的年邁丈夫。承審法官深刻體察到劉姓婦人照護近半世紀極重度身心障礙兒的重擔，一審雖判刑2年6月，但判決書罕見建請總統特赦。各界呼籲「特赦」的聲音不斷，台灣民眾黨前主席柯文哲臉書呼籲特赦、衛福部部長石崇良更在立法院表態支持特赦。中華民國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統計，自2018年至2024年，七年間共發生62件長照殺人案，平均一年近9件。政府如果真的關注社會弱勢家庭，悲	國民黨黨團 114.11.21 (11-4-10)	院會 114.11.21（11-4-10）逕付二讀。

	劇會這樣一演再演嗎？這麼多長照悲劇，讓法官為如何課予相當刑責深感煎熬。法官窮盡所能求免緩其刑而不可得，因而在判決書中建議總統特赦。值得注意的是，判決書都提到政府責任。法官指出，被告及家人「均未能熟稔政府提供的相關社會福利措施，政府亦未適時轉介相關福利與制度」，給予照顧者支持等服務；讓照顧者長期獨自負擔責任和壓力，被照顧者則成為被社會遺忘的人。另案法官也強調，「國家必須要有更多對照顧者的社會和心理支持，來協助照顧者度過自己人生的難關」。國家未能盡到社會照顧責任，讓長期照顧的壓力壓垮這些弱勢家庭。石崇良支持總統特赦，也正因為「事件反映出照顧者支持系統不足，政府必須做得更多」。因此社會各界包含承審法官，同聲建請賴清德總統依據赦免法予以特赦，惟總統府卻輕描淡寫的表示，待司法程序結束後再議。然依據		

	赦免法相關規定，並不需要「受罪刑宣告確定方能特赦」，如果賴清德總統願意特赦，即刻就能宣布，不用讓年事已高的被告繼續深陷漫長的司法程序。赦免，是一種平衡刑罰的方式，立法精神在於「司法之外的補救」，期盼能補上法律未能顧及的溫度。爰此，建請院會作成決議：「建請賴清德總統，考量被告犯罪的情狀確有情堪憫恕之處，依據中華民國憲法第 40 條行使赦免權，宣告特赦臺北地方法院 113 年度重訴字第 14 號案件之被告，並要求衛生福利部深入檢討，儘速提出改善精進措施，落實長期照顧政策，讓身心障礙者權益能獲得保障。」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6	有鑑於憲法法庭於 114 年 12 月 19 日作出 114 年憲判字第 1 號判決，宣告本院經合法程序三讀通過、總統依法公布的「憲法訴訟法」違憲。無論從修正後或修正前的「憲法訴訟法」，憲法法庭作成判決	國民黨黨團 114.12.26 (11-4-15)	院會 114.12.26（11-4-15）逕付二讀。

	都應符合最低參與評議人數的規定，然觀本案所作成的判決，僅有5名大法官參與，甚至「排除異己」，將另外3名不願違憲違法而拒絕參與評議的大法官摒除在外，故無論依舊制或去年通過的修正規定，皆不符合法定人數，程序上存在重大瑕疵。這5名大法官為使裁判得以作成，採取「拒絕參與評議之大法官不計入現有總額」之計算路徑，形同由裁判者自行改寫審判權組織成立之前提要件，逾越憲法訴訟法明文所設之正當程序界線，扭曲憲法增修條文所明定大法官十五人合議之組織意旨。在僅有少數大法官參與的情況下，作成影響重大法律制度的憲法判決，甚至介入立法程序自主權，對權力分立與憲政秩序造成嚴重衝擊。大法官帶頭違法，為了向賴清德總統表忠，身為憲法守護者，卻甘願淪為鷹犬，親手摧毀憲法，令人痛心。爰此，建請院會作成決議：「針對憲法法庭大法官		

	謝銘洋、呂太郎、陳忠五、尤伯祥、蔡彩貞，因逾越司法權限、侵害立法權及違反程序正義，違法進行判決，嚴重損害憲政秩序，予以嚴厲譴責。又憲法裁判之權威，必須建立在明確、拘束且可預期之程序門檻，此次憲法法庭未依法合法組成，欠缺作成判決的審判權限，自始不具審判權，114 年憲判字第 1 號判決有重大明顯瑕疵，應屬當然無效；至於大法官援引此判決，以人數未達憲法訴訟法所定法定門檻 10 位所作之任何憲法裁判，亦均屬無效，不生效力，自不待言。」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7	有鑑於行政院院長卓榮泰自就任以來，面對本院三讀通過之「立法院組織法」、「衛星廣播電視法」、「政黨及其附隨組織不當取得財產處理條例」及提升軍警權益、立法院助理費法制化等法案，屢屢展現「不副署、不公布、不執行」之怠惰態度。在賴清德總統與卓榮泰院長主導下，行政權恣	台灣民眾黨黨團 115.03.06 （11-5-2）	1.院會 115.3.6（11-5-2）逕付二讀。 2.115.3.12 黨團協商。

	意否決代表民意之立法權，將自身推向不受監督之絕對權力，破壞權力分立與制衡之民主原則，造就台灣民主史之巨大危機。依「中華民國憲法」，三讀通過之法律若遇窒礙難行，行政院依法僅能提出覆議；覆議未獲通過即應依法執行，此乃憲政運作基本秩序。然卓榮泰院長竟一再跨越憲法紅線，逕行以「不副署」之名，行實質否決法律之實。當行政權可無視國會決議、拒絕依法行事，此等行徑若非獨裁，何謂獨裁？卓榮泰院長任內覆議「八戰八敗」，卻不願正視民意反撲。覆議失敗後未回歸制度，反淪為不執行、不作為、不守法之「三無閣揆」，甘願作為架空立法權之打手，將台灣推向全面綠色威權。賴清德總統日前邀集五院院長茶敘倡議團結，實為虛情假意之政治秀；其口說捍衛憲法卻視法律為無物，實為台灣民主最卑劣的背叛者。台灣民眾黨黨團堅守憲政正軌，要求		

	政府依法行政、依法執行，此舉不只為單一法律或族群，更為守住台灣民主得來不易之制度底線。爰建請院會作成決議：「為維護國會尊嚴、捍衛國家憲政體制，對行政院院長卓榮泰提出嚴厲之譴責案，正告賴清德總統與卓榮泰院長應立即停止違法濫權『不副署、不公布、不執行』之行徑，回歸憲政運作之基本秩序。」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8	國民黨黨團擬具公民投票提案主文為：「您是否同意『各級法院合議庭法官判處死刑不應侷限於一致決』之政策？」請公決案。	國民黨黨團 115.06.26 （11-5-15）	1.院會115.6.26（11-5-15）逕付二讀。 2.115.8.4黨團協商。
9	有鑑於現今民進黨執政團隊屢以極端對抗取代朝野共識，以傲慢姿態面對民主體制，賴清德總統與行政院院長卓榮泰屢次濫用憲法副署權，將「不副署」作為實質封殺法案之政治工具，不僅僭越職權、破壞權力分立，更將代表最新民意之立法院113席立法委員視若無	台灣民眾黨黨團 115.08.21 （11-5-23）	院會115.8.21（11-5-23）逕付二讀。

	物，爰提出嚴正譴責。查民主之核心在於溝通與協調。面對朝野僵局，本院韓國瑜院長屢次居中斡旋，期盼化解對立，善意呼籲行政機關依法行政、履行憲法義務；然卓榮泰院長竟對此善意充耳不聞，甚至以傲慢言語反唇相譏，將違法濫權之「不副署」硬拗為捍衛憲政與財政。復查行政院接連對「臺灣兒少成長及未來帳戶條例」與「有線廣播電視法」等三讀法案拒絕副署，創下民主國家行政權無限擴張之惡例。連攸關下一代權益、毫無政治色彩之兒少法案皆慘遭封殺；行政高層動輒以「違憲」或「破壞財政」的大帽子扣擊在野黨，自身卻毫無財政紀律、浮濫編列預算大搞政策撒幣，雙重標準莫此為甚。回顧歷史，前總統陳水扁面對朝小野大之局勢，尚知身段柔軟以求溝通妥協；前總統蔡英文亦曾高呼「謙卑、謙卑、再謙卑」。然如今賴清德總統卻剛愎自用，毫無檢討之意，一步步		

	帶領民進黨政府淪為拒絕接受國會監督之權力怪獸。尤有甚者，卓院長面對國會監督，竟以「知所先後，則近道矣」等古語企圖粉飾其破壞憲法之實，實乃文不對題之政治話術。古語有云：「君子而詐善，無異小人之肆惡」，本黨團特以此語奉送賴清德總統與卓榮泰院長，正告行政團隊莫再假借捍衛憲法之名，行破壞民主之實。爰建請院會作成決議：「為維護國會尊嚴、捍衛國家憲政體制，對行政院院長卓榮泰提出嚴厲之譴責案。正告賴清德總統與卓榮泰院長應立即停止違法濫權『不副署、不公布、不執行』之行徑，回歸憲政運作之基本秩序，切勿成為台灣民主史上最惡劣之權力怪獸。」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三、立法院內規（1 案）

序號	議案名稱	提案委員或機關、院會逕付二讀日期（會次）	處理、審議情形
1	立法院議事規則第四十七條、第四十八條及第五十二條	民進黨黨團 113.04.09	1.本會 113.4.22(11-1-15)(民進黨黨團提案說明完畢)。 2.本會 113.4.25(11-1-17)報告

	條文修正草案	(11-1-8)	及詢答完畢，另定期繼續審查。 3.本會 113.5.6(11-1-19)另定期繼續審查。 4.本會 113.5.8(11-1-20)另定期繼續審查。 5.院會 115.1.23(11-4-19)自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抽出逕付二讀。